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王志全先生及其实际控制的神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铁控股”）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王志全先生拟通过神铁控股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 1、增持主体：神铁控股。
-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进行增持。
-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增持。
- 4、拟增持金额：计划增持总金额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不高于10亿元人民币。
- 5、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15元/股，具体将结合市场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 6、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7、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后第一个交易日起12个月内，即2017年12月11日-2018年12月10日，窗口期除外。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志全先生持有公司192,579,73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83%，神铁控股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 3、公司董事长王志全先生及神铁控股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

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4、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王志全先生及神铁控股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9日